

龙口市水务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 1 月 19 日)

2020 年以来，龙口市水务局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公众关切，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深化水务领域信息公开，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夯实公开基础，增强公开实效，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着力完善公开机制、创新公开形式、强化公开责任，有力推进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龙口市政府门户网站、“龙口水务”微信公众平台是本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平台。2020 年，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97 条，通过省水利厅和烟台水利局官网发布信息 80 余条。认真按照政府信息“五公开”制度，积极做好会议公开、政策解读、重大决策预公开、督查审计整改情况公开、建议提案复文公开和互动交流等工作。参加“民生零距离”电台直播 5 次，局主要领导参加 2 次录播。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2020年本机关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0年，按照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公开内容包括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和政务公开保障机制5个方面。评估指标采用五级树形结构，包括5项一级指标：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政务公开保障机制。

（四）平台建设情况。积极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认真做好门户网站信息上传、微信公众号等主动公开平台建设。2020年，门户网站发布信息共97条；“龙口水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共44条，订阅数不断创新高。同时，本机关还积极通过水利部、省水利厅和烟台水利局官网、今日头条、大小新闻、海报新闻等新闻客户端平台主动公开信息约120条，进一步提高了水务政务信息的传播力。

（五）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信息公开。我局公开了财政预算1次、决算1次，公开了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15次。

（六）建议提案办理结果。2020年，共承办建议、提案17件，协办3件，均办理完毕。

（七）监督保障情况。高度重视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印发了《龙口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龙口市水

务局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试行）》，组织干部职工学了相关内容，提高了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完善了《龙口市水务局信息公开指南》，并公开发布，继续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时间和形式，加强对信息公开的督促检查，促进了各项工作健康开展；设立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机构，安排 2 名兼职工作人员专门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了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使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有序，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完整和及时。2020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没有出现任何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 2020 年开展以来，在密切联系服务群众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有的公开内容不规范、不具体，重点不突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和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内容单一，发布信息量较少。

(二) 下步打算。将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机构的职责和任务。一是围绕水利特色领域、公众参与领域、决策预公开领域等，进一步明晰思路，探索做法，结合实际和群众期盼，力争打造水务特色的政务公开工作亮点。二是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努力提高信息报送质量，在保障信息数量的基础上，规范信息采写要求，切实推出一批有质量的水利信息，确保信息时效。三是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准确和全面，不断提高公开信息质量，逐步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以确保水务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